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差异化分红事项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担任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康国际”或“公司”）2018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奥康国际2018年度利润分配所涉及的差异化分红（以下简称“本次差异化分红”）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差异化分红的方案和原因

（一）本次差异化分红的方案

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9年5月20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6,946,493.70元。考虑到对股东的投资回报以及公司的经营发展，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将根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确定。本次分配不派发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二）本次差异化分红的原因

2018年8月2日和2018年8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交易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2019

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回购股份的用途、金额、期限和决议有效期进行变更，其中将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为：其中50%-60%用作股权激励，剩余40%-50%用作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将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

截至2019年5月2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为11,908,2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97%，购买的最高价格为12.39元/股、最低价格为9.8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2,902.79万元，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股份数量为11,908,231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公司回购的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因此，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差异化分红。

二、本次差异化分红计算依据

奥康国际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前的股本总数为400,980,000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数为389,071,769股，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的11,908,231股股份不参与本次分配。

公司申请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除息参考价格 = [（前收盘价格 - 现金红利）+ 配（新）股价格 ×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 （1 +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分红分配，无送股和转增分配，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

每股现金红利 = 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 × 每股分红金额 ÷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总股本 ≈ $389,071,769 \times 0.3 \div 400,980,000 \approx 0.2911$ 元/股。

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按照扣除累计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389,071,769股为基数进行分配：如前收盘价格为10.26元，除权除息参考价格 = [（10.26 - 0.2911）+ 0] ÷ （1 + 0）= 9.9689 元/股。

如按照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总股本进行分配：如前收盘价格为10.26元，除权除息参考价格 = $[(10.26 - 0.30) + 0] \div (1 + 0) = 9.96$ 元/股。

上述两个价格的差异变动比例 = $| (9.96 - 9.9689) | \div 9.96 = 0.09\%$ ，小于1%。

因此，公司累计回购的股份是否参与分红对除权除息参考价影响较小。

三、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财务顾问认为，奥康国际本次差异化分红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差异化分红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